

115 年度高壓用電設備試驗技術訓練課程 (實作課程)

CNS 3990／3991 補充增修版本差異與導入重點
&
查證防護人員受危險電氣影響之試驗(含洩漏電流之量測)
簡章

目 錄

一、課程目的	3
二、課程對象	3
三、課程時間及地點	3
四、報名方式	4
五、課程表	4
六、課程講義	5
七、研習證明	5
八、注意事項	5
九、聯絡資訊	6

一、課程目的

為配合推動「提升 CNS 3990 高壓配電盤運轉安全性」與「高壓用電設備試驗技術」，本院特別協助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以利與國際標準接軌。本年度實作訓練課程將分為上午及下午兩大主題場次，期能協助業界充分理解相關技術要求，強化產品安全設計與試驗一致性，進而提升整體高壓用電設備之運轉安全。同時，本院特別安排業界配電盤廠家進行授課與實務經驗分享，輔導國內廠家提升競爭力。

本次訓練課程兩大核心技術焦點如下：

1. 上午場次聚焦於「**CNS 3990／3991 補充增修版本差異與導入重點**」：全面解析 CNS 3990 (Amd.1/Amd.2) 及 CNS 3991 (Amd.1) 最新增修條文。深入解說全文名詞與國際標準對齊、外蓋與門板防誤開安全構造、機械式優先連鎖機制、配線色別與外殼色彩修正、接地金屬部件電氣連續性試驗 (30 A DC)，以及廠家在設計與檢驗 SOP 上的整合導入因應。
2. 下午場次聚焦於「**查證防護人員受危險電氣影響之試驗(含洩漏電流之量測)**」：依據 CNS 62271-200 及 IEC 60243-1 規範，深度解說絕緣隔板/擋門之電介質耐壓試驗、固體絕緣材料電極測試佈置，以及洩漏電流量測實務，協助廠家確實掌握防護人員安全防範之技術要求與量測規範。

二、課程對象

本次教育訓練課程主要對象為經濟部認可之高壓配電盤原製造廠報告簽署人、測試人員及實驗室主管等相關從業人員。

三、課程時間及地點

本次教育訓練課程舉辦時間及地點如下：

(一) 時間：115 年 11 月 11 日 (星期三)

- 上午場次：09:00～12:00（主題：CNS 3990／3991 補充增修版本差異與導入重點）

- 下午場次：13:30～16:30

（主題：查證防護人員受危險電氣影響之試驗(含洩漏電流之量測)）

(學員可依需求選擇報名單一場次或兩場次皆報名。台灣綜合研究院保有最終場次調控與異動權)

（二）地點：宏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武林街2之3號）

四、報名方式

（一）本次課程採用線上報名方式，網址：<https://forms.gle/YtS6Dn5rWKLHFdaA7>

（二）本次教育訓練課程為免費報名參加。

（三）場地名額有限(每一場次80人)，請及早報名，以利會議安排及講義印製。

（四）報名日期：115年10月12日(一)上午10點至115年10月16日(五)中午

12點止。倘若額滿將提前停止報名。

五、課程表

上午場次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09:00-09:15	報到	
09:15-09:30	課前說明	
09:30-11:30	CNS 3990／3991 補充增修版本 差異與導入重點	宏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30-11:40	問題與討論	
11:40-12:00	綜合測驗	
12:00	賦歸	

下午場次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13:30-13:45	報到	
13:45-14:00	課前說明	
14:00-16:00	查證防護人員受危險電氣影響之試驗(含洩漏電流之量測)	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
16:00-16:10	問題與討論	
16:10-16:30	綜合測驗	
16:30	賦歸	

※主辦單位保留本議程內容及講師異動之權利。

※為配合場地方政策，建議參加人員提早報到。

※課程場地請勿飲食，若有其需求，請至教室外飲食完畢後，再進入教室內。

六、課程講義

採現場領取。

七、研習證明

(一) 本次教育訓練課程將提供研習證明。

(二) 若有以上需求者，請於線上報名時一併填報個人資料。

八、注意事項

(一) 本次訓練課程分2個場次(上午場、下午場)，課程主題不同，學員得依技術需求選擇報名參加單一或兩個場次。

(二) 報名人員資格：限高壓配電盤廠家報名。

- (三) 報名人數限制：各場次限 80 人，每一機關 / 公司行號 報名人數 1 人最多 2 人。
- (四) 本主辦單位保留報名參加者之規劃權利，視場地及人數做調控選擇。
- (五) 若學員選擇自行開車前往，由於場地部分停車區域空間有限，屆時請學員先行在廠外尋找停車區域，造成不便還請見諒。
- (六) 已報名人員如有異動，例如取消報名、更換參加人員等，請於報名場次課程開始前 5 日以「電子郵件」說明場次、姓名等資訊，通知聯絡人。
- (七) 本次各單位候補名額台灣綜合研究院 保有最終決定權，若提供資料有誤者則視為放棄報名，請務必確保資訊填寫正確。
- (八) 課程辦理單位
- 1.指導單位：經濟部能源署
 - 2.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
 - 3.協辦單位：宏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九、承辦人員聯絡資訊

- 聯繫洽詢：康堯閔 高級助理研究員
- 電話：(02)2778-8818 分機 217
- E-mail：yaohung.kang@tri.org.tw